檔 號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鄒瑋蓉 傳真:03-8462782 電話:03-8462860#305

電子信箱: woeirong77@yahoo.com.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教設字第10800316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1080031637_Attach000.pdf)

主旨:函轉有關森林小學堂教育宣導「校園安全及一氧化碳防範」電子書及動畫影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2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80015132號函辦理。
- 二、旨揭電子書及動畫影片係由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製作並授權無償公益推廣使用,請踴躍結合相關課程宣導運用,並註明影片出處。

三、連結網址如下:

(一)電子書下載點:

- 1、校園安全篇:https://tinyurl.com/y7eahq5z
- 2、一氧化碳中毒篇:https://tinyurl.com/y7yelaby
- (二)動畫影片下載點:
 - 1、校園安全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EV4NY8yv_uY
 - 2、一氧化碳中毒篇:https://www.youtube.com/watch? v=7jr2t95gh8A 108/02/18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

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

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